

门头沟区局

专项检查食品经营主体68户

本报讯 苏娜 近期媒体曝光了“白牛二”假酒事件,从3月14日开始,门头沟区食药监局对辖区市场内酒店、食杂店等涉及酒类产品的经营主体进行专项检查。

一是认真部署,确立重点区域,加强辖区市场内饮酒店、食杂店涉及酒类产品的经营主体的监督检查。严查市场内涉及酒类经营的主体是否销售42度500ml牛栏山陈酿白酒(俗称“白牛二”),并对其销售

的酒类产品的销售台账及票据进行仔细核查,督促经营者认真核对进货渠道、供应商资质、检验检疫票据,确保食品来源安全可靠,严禁采购来源不明、资质不全的产品。二是集中力量,排查食品安全隐患,统计市场内销售酒类经营商户的数量、酒的来源渠道并对销售酒类产品的经营者经营资质进行检查,严把质量关,要求其提供进货渠道说明,进货商相关资质,检验检疫票据等材料,建立严格的市



场准入机制。

截至目前,本次专项检查共出动检查人员186人次,出动检查车辆76车次,检查食品经营主体68户次,未发现相关违法行为。

平谷区局

召开食药安全行刑衔接工作会

本报讯 张红英 3月17日,为进一步完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机制,严厉打击危害食品药品领域刑事犯罪,平谷区食药监局与区检察院、公安分局召开食药安全行刑衔接工作会。

两部门分别就2015年区食药安全行刑衔接工作进行了总结,确定2016年打击危害食品药品领域刑事犯罪的

易发环节及年度重点,形成了检察院、公安分局、食药监局从办理行刑衔接案件的提前介入、事中配合、事后协调等环节工作衔接机制及取证要点和办理流程,提高共同组织调查的效率;检察院从行刑衔接案件的移送和立案的监督、法律适用、信息平台共享等方面,表示将加强法律适用的指导和基础设施建设,督促对涉嫌危害食品药

品安全犯罪案件依法从严从快审理。

经过检察院、公安分局、食药监局的共同努力,逐渐形成了“食药监局对违法问题查处及时、公安分局对涉刑案件侦破及时、法院对违法案件审理及时、检察院对行刑衔接督导到位”的长效机制,进一步推动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良性互动,加快了平谷区法治政府建设。

简讯快读

朝阳区局

举办培训班提高“朝阳群众”的专业知识



摄 李伟

本报讯 肖洁 朝阳区和平街食药监所日前组织“朝阳群众”参加食品药品安全相关知识培训。

据悉,在朝阳区,每个社区至少配备2至3名食品药品信息员,在大的社区甚至有20多人,全区共有750余名食品药品信息员,这些“朝阳群众”在发现案源、查处食品药品违法违规案件中发挥着突出的作用。为了更充分地发挥这支队伍的作用,每年,朝阳区食药监局都会分批次开展有关食品药品知识、监管等为内容的培训。

密云区局

加强检查确保食堂食品安全

本报讯 王军华 为保障京沈客专项目部、工地食堂食品安全,密云区食药监局对京沈客专途经地河南寨镇、巨各庄镇、大城子镇的项目部及工地食堂进行了专项检查。

此次检查,该局详细了解了工人就餐、食堂管理等相关情况,针对现场发现的问题给出了整改意见。要求项目单位负责人高度重视食品安全工作,全面履行食品安全主体责任,确保工人饮食安全。还组织召开了食堂管理人员食品安全知识培训会,重点讲解了餐饮业基本操作规范以及如何预防食物中毒等内容。截至目前共检查项目部、工地食堂6家,组织食品安全知识培训2次,受训人员40余人次。

房山区局

查处一非法加工糕点黑窝点

本报讯 朱延秋 刘磊 近日,房山区长阳食药监所执法人员根据举报人提供的线索,经过长期的蹲点摸排,最终锁定目标,于3月15日晚,联合房山区食品药品稽查大队,在某村出租大院内查处一个非法加工分装糕点的黑窝点。

据悉,执法人员于现场查获非法分装糕点类食品20余种,包括花生酥饼、醇香芝麻、绿豆饼、早餐面包、葵花仁-芝麻饼等,共计400箱左右。执法人员对涉案物品和生产工具进行扣押。目前,此案正在进一步调查处理中。

怀柔区局

保障网络订餐配送食品安全

本报讯 王赵伟 央视3·15晚会曝光“饿了么”网络订餐平台涉嫌违规经营问题后,怀柔区食药监局立即采取措施积极应对,保障辖区网络订餐配送食品安全。

据了解,该局餐饮服务科与食品稽查支队科队联动,组成2个专项检查小组突击检查了辖区25家提供网络订餐服务的餐饮单位,其中包括在“饿了么”平台注册的餐饮单位5家,在“百度外卖”、“百度糯米”、“美团外卖”、“淘点点”、微信“吉庆便捷送餐”等平台注册的餐饮单位20家。

经查,大部分餐饮单位能依法经营,证照齐全有效。对2家手续不全的经营者,执法人员当场责令其立即停业。



果断出击

查处“饿了么”经营商户

本报讯 李杨子 央视3·15晚会曝光了“饿了么”外卖平台涉嫌违规经营问题,通州区食药监局高度重视,迅速应对,当晚对报道中涉及的位于翠景北里21号楼(西小马小区)、三元路、通州北苑万达广场金街、杨庄小区、复兴北里等五家餐饮商户同时进行了检查。

经查,涉及的五家餐饮商户,均未办理食品经营许可证,并均可初步认定为“饿了么”网上订餐平台的加盟商户,且通过不悬挂招牌,玻璃门窗用不透明的玻璃纸粘贴等方式逃避检查。该局执法人员对上述五家餐饮商户全部进行取缔。对食品经营工具、食品原材料、半成品等进行现场查扣,共计查扣涉案物品3车。目前,已对五家餐饮商户进行立案调查,将依法对其进行处罚。

针对无证餐饮复开反弹及违法网络食品销售的现象,该局继续采取措施专项整治:一是鉴于此次报道主要源于无证餐饮商户违法加盟上海“饿了么”网上订餐平台,该平台未履



行法定义务,对入网商户未进行实名登记所致,属于无证餐饮商户违法开展经营活动一种新的方式。该局将按照市局出台的网络食品经营监管办法,在全区范围内开展网络食品经营专项治理,加大网监执法巡查力度。二是处罚与疏导相结合。对能够办理食品经营许可证的商户做好行政指导工作,协助其办理许可证,

规范开展经营活动。三是处罚与综合治理相结合,特别是结合全区创城工作,在对无证经营处罚的同时,追根溯源,对违法建筑导致的无证餐饮,要加强部门合作,依靠街道、乡镇政府的组织,依法拆除违建。四是继续加大治理处罚力度。对不听劝阻,取缔后复开的无证餐饮商户将加大处罚力度,高限处罚。